

## 原住民的兩個太陽

高 萬 金

摘要

- (一)兩個太陽的神話故事
- (二)雙層壓迫的兩個太陽
- (三)背負嬰孩的三個勇士
- (四)流出血的太陽
- (五)獨立自由的天地

## 原住民的兩個太陽

高 萬 金

在浩瀚的宇宙中只有一個太陽，從古至今一直是人類對天體所持的不變看法。如果有人說宇宙中有兩個太陽，不但令人難以置信，甚至將遭譏為風言涼語而了無新意。可是，在台灣原住民的文化遺產裡，在多數的諸族中，確實盛傳著古昔有兩個太陽的神話故事。

兩個太陽的神話故事，在原住民原始的社會裡，不僅做飲酒飯後的話題，甚至在當今教育普及化的原住民社會裡，不論在個人、家庭、社會上，其流傳的程度依舊普遍，幾乎是家喻戶曉的神話故事。因此，頗得人類學的興趣與探討，並且將兩個太陽的神話故事，視作原住民面對惡劣的環境、嚴苛的自然界而努力予以克服做詮釋（*Hermeneutic*）。

然而，如此的解釋，只是故事表層化的意義而已，畢竟那是將原住民的奮鬥與痛苦的經驗，侷限在自然界的範疇中，而避開了神話故事最深層的意義。有鑑於此，筆者願就原住民的立場，略述幾個管見參酌。

### （一）兩個太陽的神話故事

在人類歷史軌跡裡，成千上萬的民族，都有屬於他們自己的語言、風俗習慣、生活方式、不同的文化、以及神話故事。每一個民族的文化象徵與圖騰，因著民族的性格、地域上的差異，以及所遭遇之命運的迥異而各異其趣。

從古至今，在原住民的社會裡，盛傳而眾所耳濡目染的一個神話故事，即被稱為「兩個太陽」的神話故事。

## A. 神話故事

關於兩個太陽的神話故事，在台灣原住民諸族中，以泰雅爾族的傳說頗為傳神，極具代表性。有關兩個太陽的神話故事，據李亦園等人類學者，於1962年在宜蘭南澳所採集的內容如后：

「太古的時候，天上有兩個太陽，其中一個比現在的太陽還要大很多，因此天氣非常酷熱，草木都要枯死，河水也快乾涸，農作物不能生長；而且兩個太陽輪流出沒，沒有晝夜之分，人民的生活實在困苦萬分。

族人乃相議，如非射下一個太陽，子孫恐不能安居，而種族或將絕滅。於是有勇士三人，自動願意前往射下一太陽。即日準備，攜帶乾糧用品，各人並背負一嬰孩一同出發。

到太陽去的路是如此的遙遠；他們在路上把吃過的桔子種在地上，想讓它發芽。日復一日，年復一年，距離太陽之處尚遠，而三人都變成衰弱的老人，嬰孩們卻都長成了。老人們相繼死去，而成長的嬰兒繼續前進。有一天他們終於到達太陽之處，於是歇下來，準備第二天太陽出來時乘機射殺之。

第二天絕早，三人等在谷口，見太陽出來了，三人引弓急射，果中，乃流出一大堆熱滾滾的血液，其中一人被血從頭淋下來，當場死了，其他兩人也都被灼傷，急忙逃回。

在回家的路上，他們看見從前種的桔子，已經長了很高大，而且結果滿樹了。回到村中時，他們二人已經變成白髮駝背的老人了；可是從那時起，便沒有兩個太陽，而有晝夜之分了；我們在夜裡看到的月亮，便是被射死太陽的屍體。」①

## B. 神話故事的功能

上述一則的神話故事，是李亦園等人於民國五十一年在宜蘭南澳鄉的泰雅爾族訪問中所採集的，為台灣原住民的神話故事，留下可供研究，參考的依據。至於兩個太陽的神話故事，何時開始，已無據可稽，畢竟神話故事的價值，不在時空上的考究，貴在它對於一個民族的功能與意義上。也就是說，兩個太陽的神話故事，之所以流傳在原住民的原始社會裡，係因它具有對原住民生命與生存的社教之功能。

因此，兩個太陽的神話故事，即反映原住民的原始生活的原貌，亦深具原住民靈性與文化的內涵。

兩個太陽的神話故事，是原住民父母與兒女之間、族人與族人之間的心靈溝通的橋樑，它不但促進彼此之間的親密關係，也在滋潤原住民的心靈深處，豐富原住民的生命。對於神話故事的功能，宋泉盛博士有獨到之看見：

「民間故事與童話故事深具靈性與文化的內涵。它描述孩童、婦女和男人如何被宇宙奧秘與生命之謎所困惑，如何淪為人間不公義的受害者，如何被社會政治力量所壓迫。它們控訴這個世界的意義和目標遭到嚴重的扭曲，淪為強權、奸佞與無恥之徒倒施逆行的工具。它們述說人類的絕望與盼望、懷疑與信念；並且指引他們如何尋求信仰與道德的力量以慶此生。民間與童話故事可說是真實世界與真實人生的反映。」②

宋泉盛博士對神話故事之功能的洞悉，使兩個太陽的神話故事深具意義，以控述壓迫者的心狠手辣，尋求原住民安身立命的境界。

神話故事，既有如此的功能，那它對原住民的生命觀、社會觀、宇宙觀的影響不可言喻。以印度階級制度為例，將印度人分成祭司、貴族、平民、奴隸四種階級，係因當阿利安人（Alians）進入印度平原之初，為了進行其掠奪統治，蓄意創造了波羅門的神話故事，把人分成波羅門的口、手、身、足，因此創造了印度教對印度人不平等的階級制度。③由此看來，神話故事不但富有教育性的內涵，亦在塑造人類不同的生活方式，不同型態的社會結構。

就原住民來說，兩個太陽的神話故事，無疑是祖傳的故事，既然是祖傳的，那麼它必定是原住民原始社會在歷史綿延的煎熬中，所孕育的文化結晶，是原住民生命的體驗，這是多麼珍貴的故事啊！沒有了它，就沒有了原住民；有了原住民自己的神話故事，原住民在多元化的台灣歷史中，才會有生命的延續，存在的活力。今日原住民當務

之急，乃由破醉殘缺的文化中，拾回祖傳的生命力與文化的內涵，並加以發揮有助於原住民生命的尊嚴。這樣原住民才不至於在國家主義、漢人中心主義之強勢的併吞下消聲匿跡。那麼，我們必須弄清楚，兩個太陽的神話故事，塑造出什麼樣的原住民？

### C. 神話故事塑造了原住民

台灣原住民，有許多詭異多端的神話故事，但在諸多神話故事中，以兩個太陽的神話故事，極普遍流傳在多數的族群中。所以我們可以肯定地說，兩個太陽的神話故事，是台灣原住民群體共同經驗的智慧結晶，它使原住民有更美好的明天，也帶給原住民生存的盼望，因為它在塑造原住民擁有生命的尊嚴與存在的價值。

在沒有現代文明之文字與媒體的原始社會裡，神話故事以口述流傳是天經地義的事。在當今中生代以上的原住民，知悉兩個太陽的神話故事，是父母在枕邊講給兒女們故事的題材，也就是前輩用做鼓勵晚輩們在與自然為伍的環境中，如何適者生存，並在族人面臨災難，以及任何外來的壓迫中，如何做族人的勇士。

據此觀之，兩個太陽的神話故事，是台灣原住民原始教育的題材，生活的教育，也是生存之道。這樣的教育雖原始粗略，但蠻自然且富人性化的教育。在這樣成長的原住民，自然蘊釀而塑造成樂天的胸襟，崇尚自由，豪邁的氣魄，獨尊主義，以及正直凌然的個性。因此原住民最忌諱受到他人的控制，也不願服從權威主義之堅忍不拔的性格。這樣的氣質與個性，愈是在權威主義的壓迫中，愈是明顯而趨之堅強。

由森丑之助的話可以證實這樣的觀點，他認為台灣原住民，各族皆具不同的傳說，並有不同的語言，民俗與習慣，視自己的族乃超越

其他的人類，而以最優秀的獨立國為自居。每一個人都是獨尊主義者，最忌諱被他人所控制，也不願服從權威，這樣的思想，使原住民不輕易服從日本政府。④在日據時代，原住民發動的霧社事件，是原住民崇尚自由，抗拒任何權威主義的凜然性格，為最佳的佐證。

兩個太陽的神話故事，必然在原住民歷史中淵源流長，這個故事，愈是被原住民所述說，相形之下它也不斷在塑造原住民的自尊；愈是被原住民所廣傳，相對的它也帶給原住民更美好的將來，換句話說，兩個太陽的神話故事，在塑造原民，沒有原住民，就沒有兩個太陽的神話故事，兩者相輔相成，互相覆疊。這樣的觀點與說法，聽起來很玄機而又理論性，但對原住民來說，非常的重要，非常的寶貴。因為，畢竟兩個太陽的神話故事，不是外人替我們創造的故事，也不是別人替我們虛構的故事，而是原住民本身的故事，純由原住民的先祖們日積月累，日復一日，年復一年，所親身經驗的文化結晶，是屬於原住民自己的故事具有濃厚原住民靈性的情感。所以原住民對它最實感，最貼切，因為如此，兩個太陽的神話故事，才會代代相傳在原住民的社會中。

這樣，起之原住民本身的神話故事，多麼的單純，沒有政治的色彩，也沒有傷天害理的意圖，不但不會傷害原住民的自尊，而且賦予原住民生存的盼望，豐富原住民生命的活力。因此只要是屬於原住民本身的神話故事，或各類的文化遺產，那怕是小如芝麻，或微不足道，原住民應該給于肯定與珍惜，並視如至寶，因為原住民的文化，就是原住民的命脈，沒有原住民的文化，就沒有原住民，它是原住民生存的利器，也是原住民尊嚴的捍衛者。

所以，原住民要有文化上的覺醒，重視自己的語言、神話故事、傳說、豐年祭、雕刻、藝術、音樂等等。肯定自己文化的價值，就是

肯定自己存在的尊嚴。事實上，在三、四百年來移民性文化的衝擊，以及殖民主義刻意抹滅原住民傳統的文化，造成原住民的文化形同「植物人」的文化，苟延殘存，動彈不得。原住民現存的文化，不是供作商品化，就是被政治人物用做消遣與作樂的手段，這樣的文化不但不能塑造原住民，也不能豐富原住民的生命。因為，只要文化被商品化，染上政治性的色彩，那麼，文化就不單純，而且將盡失其價值，終而被扭曲，文化一旦被扭曲，就等於被消滅。

兩個太陽的神話故事既然在塑造原住民，又在健全原住民人性的尊嚴，相對的，原住民要肯定自己的文化。肯定自己的文化，就是看自己的文化很重要，避免被人扭曲，防備他人所醜化，負有乘先啓後的文化使命。原住民在文化上有一個頗值隱憂的錯覺，即視自己的文化是次要的，自己的傳說故事是毫無意義的，這就是原住民對自己文化的失落感。原住民有這樣文化的感受，非源於自己的意願，乃在長期以來，遭受移民性漢人文化沙文主義的侵蝕，以及歷代殖民帝國主義蓄意的破壞和扭曲的結果。

其實，台灣原住民要有文化上的尊嚴，有一個最基本的認知與架構，即原住民豐碩的文化內涵，勿須等候他人的肯定後，才肯定自己文化上的價值，最重要的莫過於原住民要有文化上的覺醒與自主性，必須先肯定自己的文化，才有所謂的原住民文化之尊嚴。換句話說，文化的尊嚴與人性的尊嚴是密不可分如同形影不離，一旦兩者分開，不論是自發性，或是被迫性，兩者就喪失其尊嚴，此即台灣原住民對自己的文化應有的認知，也是原住民對文化的覺醒實為刻不容緩的事。

## (二) 雙層壓迫的兩個太陽

兩個太陽的神話故事，何時開始流傳已非重要的關心點，最重要的是它背後所表達的意義是什麼？常理來說，一般的神話故事，必然與其歷史脈絡所遭遇的命運息息相關。換句話說，原住民征伐太陽的神話故事，蘊藏著原住民的掙扎，挫折、以及無言的控訴，藉著神話故事來揉發其內心深處的痛苦。這與韓國之「面具舞」（Mask Dance）的戲劇，有志同道合之處，民眾在政治權力被剝奪而投訴無門之際，藉著神話故事、戲劇去經驗到超越了這個危機的世界，用人民與生具有的武器——冷笑，來看不合理的世界。<sup>⑤</sup>因此以韓國的面具舞為例，來看原住民所盛傳的征伐太陽的神話故事，就顯得深具意義，頗值探討。

有關征伐太陽的神話故事，並非泰雅爾族所僅有的，在排灣、魯凱、太魯閣、布農、雅美、賽夏等七個族群，亦有射日故事的流傳<sup>⑥</sup>。雖然各族傳說的風格、形式、結構有所出入，但從故事可以肯定的一個事實，即征伐太陽的神話故事，在絕大數的台灣原住民中，極普遍地在民間流傳著，它是原住民集體心靈的傳說，經過，歷史的傳遞，經由個人，及至集體心靈的迴響之認同而形成的。因此一個神話故事愈是普遍，其背後蘊藏族人所遇到的現實生活愈是劇烈，何況台灣十族的原住民中，就有七族個群擁有征伐太陽的神話故事，這是絕非偶然的事，深具歷史的意義與族群謀求生存的掙扎。

「兩個太陽」的神話故事映射原住民的「雙層外來的壓迫」，由原住民在四百年來的滄桑史可為佐證；一方面以原始的弓箭抵抗不了具有近代武器槍砲的荷蘭，據說荷蘭花了十年的歲月，才把原住民頑強反抗的鬥爭鎮壓下來，鎮壓的手段，施以空前最慘酷最非人道的大屠殺才告平反。<sup>⑦</sup>大屠殺是少數民族的剋星，也是人類最大的問題，



因爲它慘害了無數的生命。成千上萬人的生命，面對大屠殺時，沉默取代了痛苦；生命的苦楚，取代了哭泣，正如一九八六年諾貝爾和平獎得主魏瑟，親自目睹載滿一輛卡車的黑衫隊，正把車上的孩子推往炯炯的烈火，活活的被燒死在火坑裡時，說出了他沉默多年的感受：

「我永遠忘不掉那個夜晚在集中營裡的第一個夜晚，它使我的一生變成漫漫無盡的長夜。我永遠忘不掉那團火燄。永遠忘不掉那兒童小小的臉孔，我看見他們的身體，在沉默的天空下化成一渦渦的黑煙。」<sup>⑧</sup>

一群天真無邪的孩子，被冷酷無情的民族主義之希特勒的魔掌，慘遭夭折，這種慘無人道的手段，不斷地在原住民的歷史中重演著，而釀成原住民熾熱的一個太陽。

原住民另一個壓力，就是逐漸增強而以「人海戰術」奇功的漢人大沙文主義擴張所致。漢人帶給原住民的壓迫，大致上是爲了謀求生存而進行掠奪原住民的土地，使兩族產生摩擦，這種的摩擦，後因漢人大量的移民，迫使原住民離開了自己賴以生存的平原，退居深山謀求生存，以避開受辱、歧視與衝突。

有關漢人掠奪原住民的土地，史明描寫說：「當時在這些漢人奴隸之中，也有不甘荷蘭人的驅使虐待，逃出他們勢力範圍、而跑進原住民地區去，以自己捕鹿爲生。但是，這些志在謀求自由的漢人，卻到處荒掠原住民的土地，成爲更加擴大摩擦的因素。」<sup>⑨</sup>

謀求生存是人類共同的特性，但如果爲了謀求生存，造成異族的傷害、或壓迫時，這與荷蘭人那種蠻橫無理之掠奪性格的殖民統治者，有何不同呢？在原住民與漢人互動生存的關係上，原住民常被欺壓、污辱、歧視、誤賴及怪罪原住民。在日據時代，爲防備原住民而以鐵絲做爲籬笆，也就是所謂的「蕃界」。這純粹是一種文明的隔離政策，如同南非的種族歧視，只要社會一有問題，就怪罪原住民的身上，如同吳濁流所說的，在穿龍頸（坡頂）一帶，常是土匪、強盜出沒的地方，由於地近於原住民地界，盜匪總是把罪行推在原住民身上，

然後自己逃得無影無蹤，官兵也奈何不了他們。⑩這種欺壓、歧視，這種嫁禍於原住民，從古至今，司空見貫的事。特別在文化上的壓迫與侮辱，帶給原住民社會的壓迫，而形成原住民極酷熱的另一個太陽。

原住民在這樣雙重壓迫的兩個太陽酷熱之下，不但失去了賴以維生的廣大平原，同時亦威脅到滅族的命運，使原住民的祖先感到無比的惶恐，在荷蘭時代，原本擁有近十萬人口的原住民，當遭受到大屠殺，以及頓失土地之交迫時，使原住民的人口由62849人驟減僅存3221人，⑪幾乎遭到種族滅絕的地步。

### (三) 背負嬰孩的三個勇士

嚴熱的太陽，枯死了農作物，甚至威脅到滅族之命運。於是族人相議，非要射殺一個太陽，方有生存的機會，果然有三個勇士自告奮勇地要去射殺一個太陽，即日準備乾糧並各自背負一嬰孩。在這裡所描寫的是原始原住民生活的狀況；如原住民由土地出產的農作物為生，射箭是原住民獵物的工具，族人若有任何問題，必定由開會相議的決定行使，這些都是原始生活的寫實與社會結構。但是唯一很不尋常的，即是勇士各自背負一個嬰孩，這是令人費解的神話故事。

背負嬰孩的三個勇士，即然被稱為勇士，那麼他必定是族人善於獵物的英雄，在泰雅爾族的風俗習慣，所謂成年人，男子必須善長打獵，且有過獵鹿頭者始被准黥面，如此才被視為適婚的年齡。由此看來，有資格被稱為族人勇士的人必定擅長於獵物以及勇於抵抗壓迫原住民的殖民統治。但三個勇士面對「雙層壓迫的兩個太陽」，似乎沒有把握，因此必須藉著「背負嬰孩」的代代相傳的抗爭，這一代不得志，下一代要繼承，以預期藉著代代相傳的抗爭，平反被侮辱，被壓

迫的情況。這些說明了原住民執著於反人性的殖民統治，對於任何的壓迫與剝削，始終勇於抵抗，全力以赴。

世界有許多原住民，爲了抗爭不公義的壓迫，以及破壞大自然的平衡，那怕犧牲自己的身軀，也在所不惜。馬來西亞政府，爲了經濟、電力的發展，計劃建一個巨大的水庫，叫做Bakun Dam，爲了這個水庫，必須砍伐173,000英畝的森林，雖經環境學者，經濟學者的反對，仍然不爲所動，在反對當局的措施中當地原住民所表達的心聲令人鼓舞與感動，正如他們說：

「爲了建水壩，要我們遷村絕對不能，我們喜愛我們的土地，因爲土地供應我們生存所需要的食物、水果、牲畜，它是我們祖先留給我們的財產，有我們祖先的血汗，要我們遷村，絕對不可以，除非把我們殺得光光。」<sup>⑬</sup>

這種爲了國家的發展，犧牲了環境，破壞大自然的資源與平衡，甚至忽視當地原住民的權益，是違反了發展的法則。宋泉盛博士對於發展的原則認爲：第三世界當務之急是使一切發展人性化，不可讓經濟成長犧牲了人性的發展，人類才是發展的目標。換句話說，發展是爲人服務的，人不是爲發展而服務。<sup>⑭</sup>在現階段的台灣原住民的苦境之一正是發展帶來的衝擊，爲了國家公園，發展現代化的觀光區，有些地區的原住民被迫遷移，限制建屋，或斷電，中止交通等不合理的措施，使原住民的生存，處處碰釘子，難怪原住民抗爭除了誓死對抗外，也訴諸於背負著嬰孩的神話故事。

人類的大浩劫，與國家主義、殖民主義統治者的剝削而起的人性壓迫有關。如希特勒屠殺了六百萬的猶太人；伊拉克軍事狂人海珊，以最殘忍的化學武器，毒死北部六千多人的庫德族；以及40幾年前在台灣所發生的二二八事件；這些殘酷的手段，在世界人類的內心深處仍記憶猶新。那麼現代的大浩劫，又加上了一個無形的大殺手，就是現代文明所帶來的發展，如武器之競爭下發展了核子彈，工業所帶了

環境污染、空氣污染，甚至核能發電所帶來的威脅等，促使人類生活在惶恐中，這些都是如神話故事所說的酷熱，使農作物不再生長，河水也快乾涸，族人的性命也堪憂。要扭轉這些恐怖黑暗，只好從長計議，抗爭到底，以迫使停止進行毀滅人類，破壞大自然的惡勢力，要達成這艱鉅的使命，需要「嬰孩」式的代代相傳，做徹底誅滅人類的禍害。

#### (四) 流出血的太陽

當三個勇士，快到達太陽出沒之地時，已陸續衰老而死，背上的三個嬰孩，成為強壯的成人，而繼承了老人的使命要射殺另一個太陽。到達目的地後，等待隔日即將出來的太陽，趁太陽東昇時，三個勇士奮力射往太陽的中心，使太陽流下熱滾滾的血液，燙死了其中一個人。由這個神話故事中，流出血的太陽，或太陽會出血，正是這個征伐太陽的「迷底」。這個迷底一旦被解開，就知道原住民所預期的「新世界」是什麼？

原來在泰雅爾族的觀念裡，「血」代表著生命，有血的人，就有生命，凡有生命的人都有血。比如報導故事的Kawel tolas對神話故事的註解說：「凡有生命的東西都有血，太陽也是有生命的，所以也有血。」<sup>⑮</sup>這表示原住民對自然界的尊重，且視自然為有生命的東西。對自然界的尊重，並非原住民所僅有的，在舊約聖經的詩篇十九篇1—6節這樣說：

「諸天述說上帝的榮耀，穹蒼傳揚祂的手段。這日到那日發出言語。這夜到那夜傳出知識。無言無語、也無聲音可聽。祂的量帶通遍天下，祂的言語傳到地極。神在其間為太陽設帳幕。太陽如同新郎出洞房，又如勇士歡然奔路。祂從天的這邊出來，繞到天那邊。沒有一

物被隱藏不得他的熱氣。」

舊約聖經的詩人，也將諸天、太陽以擬人化的方式地認為諸天會講話，太陽如同新郎、勇士，與原住民將太陽視做有生命的血，有苟同之處。將太陽熾熱不堪，擬人化地視作統治者的壓迫、蠻橫、草菅人命。陳千武在他所著作的台灣原住民的母語傳說之一書中也認為：

「征伐太陽的傳說的內容，有類同與相遇的地方（指六個原住民的射日不同的故事）。但均因太陽的光熱過烈，燒壞了地上的生物無法生存，或曬死了孩子不能傳後代，才不得不去征伐太陽。從太陽擬人化的故事來看，陽光過烈是暗喻人類的現實社會，上層階級有權力者的蠻橫，人民不敢受多餘權勢的壓迫，才要征伐太陽。征伐後留下一個適當而有利生活權益的太陽和月亮，能得到暖和生機為理想，這就是傳說啓示的意義吧。」<sup>⑩</sup>

太陽熾熱過烈，喻指殖民統治者的壓迫與蠻橫。這就是征伐太陽故事的迷底，那危害農作物，又置原住民於滅族的邊緣，是原住民的敵人，也是所有台灣原住民人神共憤的大敵。這樣上層階級結構的統治者，為人民所唾棄。有一天終必被人民所制伏。

太陽被人民的勇士射殺而出血，表示殖民的統治者因進行壓迫、剝削人民，其權力之基礎建築在政經結構上，而非以人民的意願為取向，所以顯得很薄弱，等到人民覺醒而群起抗爭，終將滅亡、倒踏，因為統治者的自傲，昧著良心專橫行事，企圖以他們為人類歷史的主體，將人民視為他們的附屬品。為達成與滿足其慾望，進行壓迫、榨取人民的血汗。征伐太陽所要爭取的就是要糾正這種慘無人道的歷史結構，將被扭曲的人性，藉著反壓迫的抗爭，使人民成為歷史的主體，統治者成為人民的公僕。<sup>⑪</sup>

太陽流出血了，表明專司於征服、宰制以及剝削的政權，無法經得起人們為真理奮鬥的考驗，在貧富差距愈大的社會中；在民主、自由、人權遭受踐踏的國家裡，人類的心靈，不可能永遠甘受統治者和

獨裁者的捆綁。⑱

三個勇士，爲了愛自己的鄉土、家園、以及族人，奮勇射殺一個酷熱的太陽，由此證明，愛民族，愛家園是一種力量，使專司於汗蔑人性，愚弄人民的眼淚，壓迫人民的統治者，被人民的勇士所擊倒。所以人民的權力，促使統治者的權力懼怕，人民的權力遠超過統治者的權力。雖然有時人民的權力，因著統治者的壟斷、壓迫而一時不能伸張，但藉著人民的俗語，神話故事，民謠及傳說的流傳，使之保存與增強，假以時日必能突破被宰制的困境。

### 獨立自由的天地

故事是以獨立自由的天地爲收場，當勇士們達成了射日除害的使命後，就凱旋返鄉，沿途走過先人種下的桔子，不再是枯萎無果，而是結果滿樹，太陽不再是熾熱的兩個而僅勝一個，宇宙有秩序，有白天，有晚上，人們過著正常的生活，這故事以農作物豐收，宇宙有秩序，族人有正常的生活，不再恐懼嚴酷的兩個太陽，沒有壓迫來做結束，就暗示除害後族人有世外桃源之獨立自由的天地。

自由是壓迫的反面；反壓迫爭取自由的人類所共同追求的真理。尼布爾認爲自由是一種心靈上的需求，但必須與公義、平等相互制衡。⑲換句話說自由沒有公義，平等就不算爲自由。如英國發明了「自由報紙」（Free Press）的理想，但隨之而來的卻是報紙專供擁有主權的財閥之工具而不傳播「自由」的論題，這是假藉自由之便再壓迫人。

自由是人性嚮往的境地，自由是射日除害之神話故事最終所要表達之人性的價值觀。原住民長期被殖民統治者的壓迫、隔離、愚弄、榨取等，在人性的需求上，需要自由與獨立的天地，爲了獨立自由的

天地，不惜犧牲了性命。魏瑟之所以在被屠殺，百般的折騰中，能歷劫逃生只爲了自由，他在長夜一書中的未了這樣說：

「我沒有哭，因而我痛苦、我沒有流淚，在我生命幽深之處，在我薄弱的良心最深邃的地方——但願我還有良知——或許我發現，最後我發現了自由！」<sup>②</sup>

自由使魏瑟逃過萬劫，自由使他活了下來。自由如此的可貴，令人嚮往的境地，鄭南榕爲了爭取百分之百的言論自由而自焚，其心境想必與射殺酷熱太陽的另一個勇士，被熱滾滾的血活活的燙死一樣地只爲了「百分之百」的自由，這樣的心境，情操已超越了宗教、文化、政治、種族、人性的藩籬。

台灣的民族，在三、四百年來，由於相繼被荷蘭、鄭氏三代、日本國民政府的殖民集團所統治，形成一股赤熱的太陽。我們的先輩們在過去，有無數的勇士仗義除害而犧牲了生命，其目的，只爲了爭取絕大多數人的意願，嚮往獨立自由的國家，他們的殉道，他們的熱血，絕不是白流的，他們的「血」，是獨立自由的命脈與力量，也是凝聚台灣新民族的力量，因爲台灣的新民族有共同的歷史命運，而不再分外省人，客家人，福佬人或原住民，群策群力地嚮往有尊嚴，有人性之獨立自由的天地。

## 註 腳

- 註1. 李亦園等合著，南澳的泰雅人，台灣南港：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出版，民國52年初版。P.231.
- 註2. 宋泉盛，故事神學，莊雅棠譯，台南：人光出版社，1990年12月初版，見於序言部份。
- 註3. 引自宋澤萊，台灣人的自我追尋，台北：前衛，1988年5月15日，初版二刷。PP.12-13.
- 註4 森丑之助，日據時代台灣原住民族生活圖譜，台灣：求精出版社，1997年。p.4.
- 註5. C.S. Song, Theology from the womb of asia. Orbis Books New York 1986.p.219.
- 註6. 參見陳千武，台灣住民的母語傳說，台北：台原出版社，1991年2月初版，PP.25-30。
- 註7 史明，台灣人四百年史，台灣：蓬島文化公司出版，1980年9月初版，P.67。
- 註8. 吳濁流，亞細亞的孤兒，台北：遠行出版社有限公司，75年11月15日初版。PP.73-74。
- 註9. 史明，op.cit.p.67。
- 註10. 吳濁流，op.cit.p.2。
- 註11 史明，op.cit.p.68
- 註12. 李亦園，南澳的泰雅族人，（上），op.cit.p.90。
- 註13. D. Preman Niles, Resisting the threats to Life, book, geneva: Series, WCC, Pulications, 1989年。pp.36-37。
- 註14 宋泉盛，第三眼神學，莊雅棠譯，台南：人光出版社，1989年10月，P.58。
- 註15. 李亦園，南澳的泰雅族人，op.cit.P.231。
- 註16 陳千武，op.cit.P30。
- 註17. 引自Oscar S. Suarez, "Theology of struggle: reflection on praxis and location", in Theology Politics & struggle, Philipin: National council of church in the philipines, 1986, p.52。



- 註18. 宋泉盛，孟姜女的眼淚，鄭加泰譯，台灣：人光出版社1989年6月初版，P.47。
- 註19. 黃昭弘著，尼布爾的政治思想←論基督教倫理與教會，台北：使者出版社，1989年12月初版，P P.159-161。
- 註20. 魏瑟，op.cit.P.197。

## ☆書目☆

### (一)中文部份：

1. 史明，台灣人四百年史，台灣：蓬島文化公司，1980年9月初版。
2. 吳濁流，亞細亞的孤兒，台北：遠行出版社，66年9月初版。
3. 宋泉盛，第三眼神學，莊雅棠譯，台南：大光出版社，1989年6月初版。
4. 宋泉盛，孟姜女的眼淚，鄭加泰譯，台南：人光出版社，1989年6月初版。
5. 李亦園等人，南澳的泰雅人，台灣南港：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出版，民國52年初版。
6. 吳文政，泰雅爾神話故事，台北：台灣世界展望會家庭生活教育組，73年初版。
7. 陳千武，台灣原住民的母語傳統，台北：台原出版社，1991年2月初版。
8. 黃昭弘，尼布爾的政治思想，台北：使者1988年12月初版。
9. 魏瑟，長夜，張伯權譯，林白出版社，75年11月15日初版。

### (二)英文部份：

1. C.S. Song, Theology from the womb of asia, new york: Orbis Books, 1986.
2. D. Preman Niles, Resisting the threats to life, Geneva: W.C.C., 1989.
3. National council of church in the philipines, Theology Politics and struggle, philipin: 1986.